

第 21 屆第 8 次臨時會

第 1 次會議紀錄

時間：109 年 7 月 15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 31 分至上午 10 時 39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代表：1. 陳昭源 2. 張哲維 3. 陳烱錚
 5. 許育銘 6. 吳金福 7. 丁棟財
 8. 林連水 9. 黃文智 10. 林陳秀燕
 11. 張建興 12. 林惠如

列席：雲林縣東勢鄉公所

鄉長林維戊	秘書周素吟
民政課長吳銘崇	建設課長林秋田
財政課課員婁淑惠代	農業課長林傑義
社會課長陳君佩	人事室辦事員魏菽姮代
主計室主任王淑惠	政風室
清潔隊長林佑孟	幼兒園長陳明忠
殯葬宗教管理所長李丁炎	圖書館管理員黃家瑜

請假：政風室主任涂文馨 財政課長翁惠珍 人事室主任邱麗娟

雲林縣東勢鄉民代表會

秘書莊啟滄 組員李宜穎

主席：陳主席昭源

紀錄：李宜穎

莊秘書啟滄報告：

今天是 109 年 7 月 15 日（星期三）第 1 次會議，議程：

- 一、主席致開幕詞
- 二、報告事項

宣讀及確認議事日程

莊秘書啓滄報告：現在已達開會額數，請主席宣告開會。

主席宣告開會：

主席陳主席昭源：

會議開始。

甲、主席致開幕詞

林鄉長、周秘書、各單位主管、各位代表同仁、以及本會工作同仁，大家好：

本次會是第 21 屆第 8 次臨時會，是依據公所請求召開。本次會期自 7 月 15 日至 7 月 17 日，共計 3 天，主要議程是審議墊付案以及本會休會期間先行同意墊付案追認案等，希望各位代表同仁能夠踴躍出席，提出寶貴意見，謝謝大家！

乙、報告議事日程

莊秘書啓滄：本會第 21 屆第 8 次臨時會議事日程經主席核定，如議事日程表。

星期日 日期	會議 期次	時間 程	上午 9 時~中午 12 時	下午 2 時~下午 5 時
109 年 7 月 15 日	三	1	10:00	代表報到
			一、主席致開幕詞 二、報告事項 宣讀及確認議事日程	

16 日	四	2	報告及討論事項 一、宣讀會議紀錄 二、審議墊付案
17 日	五	3	一、討論事項 (一) 審議先行同意墊付追認案 (二) 審議議案 二、臨時動議 三、宣讀會議紀錄 (7 月 16 日、7 月 17 日) 四、閉會

丙、變更議事日程

莊秘書啓滄報告：殯葬宗教管理所因為業務上的需要，擬修正本鄉殯葬設施使用管理自治條例部份條文，擬請求大會同意變更議事日程納入該自治條例修正案。等一下請所長說明原因後，請主席徵詢大會意見，是否同意變更議事日程？

李所長丁炎：本條例為加強殯葬設施之使用管理與維護及為落實對弱勢族群之關懷，減輕其喪葬費負擔，爰擬修正本條例部份條文第十三條第四款。

主席陳主席昭源裁示：嗣經徵詢大會同意變更議事日程。

莊秘書啓滄：(報告擬變更之議事日程)

陳主席昭源：

各位代表同仁是否贊成本次大會議事日程照變更後的議程進行？現在開始表決，贊成者請舉手。

表決情形：

表決方式：以舉手

出席代表：2. 3. 5. 6. 7. 8. 9. 10. 11. 12

參加表決代表：2. 3. 5. 6. 8. 10. 12

贊成：2. 3. 5. 6. 8. 10. 12

不贊成：無

議 決：依照變更後日程進行。

7月15日議程變更為：

- 一、主席致開幕詞
- 二、報告議事日程
- 三、變更議事日程

7月16日議程變更為：

報告及討論事項

- 一、宣讀會議紀錄
- 二、審議墊付案
- 三、三讀議案一讀會

審議雲林縣東勢鄉殯葬設施使用管理自治條例修正
草案

7月17日議程變更為：

一、討論事項

(一) 三讀議案二~三讀會

審議雲林縣東勢鄉殯葬設施使用管理自治條例
修正草案

(二) 審議先行同意墊付追認案

(三) 審議議案

二、臨時動議

三、宣讀會議紀錄(7月16日、7月17日)

四、閉會

散 會。